

查核意見：

壹、損益決算之查核：

一、收入事項：

- (一)該局估列本年度 12 月份保費收入（含勞、農、就保），經重新核算結果，計溢列 4 億 3,039 萬 8,343 元，如數分別減列「保費收入」及「應收保費」。
- (二)配合本收入事項(一)項修正，農保虧損增加 1,407 萬 3,112 元，依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 44 條規定，應由主管機關審核撥補，如數分別增列「政府補助收入」及「其他應收款」。

二、支出事項：

- (一)該局「業務費用—工員工資」科目帳列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工員工資，計 3 萬 8,364 元，依科目性質，如數轉列「其他營業成本—工員工資」，並如數修正減列「政府補助收入」，及增列「其他營業收入」。
- (二)該局「業務費用—職員薪金」科目帳列勞農職災保護臨時職員薪金，計 3 萬 6,128 元，依科目性質，如數轉列「業務費用—臨時職員薪金」，並如數修正減列「政府補助收入—勞工退休金」，及增列「政府補助收入—其他」。
- (三)該局「管理費用—監理會就業保險—其他福利費」科目帳列核屬該局管理費用項下之其他福利費，計 1 萬 1,232 元，依科目性質，如數轉列「管理費用—勞保局就業保險—其他福利費」。
- (四)配合本收入事項(一)項修正結果，重新核算提撥之福利金，計溢列 21 萬 5,081 元，如數增列「其他應收款」，並分別減列「業務費用—提撥福利金」21 萬 4,492 元及「其他營業成本—提撥福利金」589 元，另隨同修正減列「政府補助收入」21 萬 2,736 元，「其他營業收入」589 元及增列「其他應付款」21 萬 3,325 元。

- (五)配合本收入事項(一)項修正結果，勞保普通事故收支結餘減少 4 億 929 萬 502 元，如數分別減列「提存保費準備」及「勞保責任準備」。
- (六)配合本收入事項(一)項修正結果，勞保職業災害收支結餘減少 286 萬 6,047 元，如數分別減列「提存保費準備」及「勞保責任準備」。
- (七)配合本收入事項(一)項及支出事項(四)項修正結果，就業保險收支結餘減少 416 萬 6,926 元，如數分別減列「提存保費準備」及「就業保險責任準備」。
- (八)本年度決算用人費用原列 17 億 2,428 萬 4,721 元，經本支出事項(四)項修正結果，減列 21 萬 5,081 元，改列為 17 億 2,406 萬 9,640 元，其中經營績效獎金，係依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屬保險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」規定，暫按員工薪資提列 2 個月考核獎金 1 億 5,942 萬 5,104 元，及 2.6 個月績效獎金 2 億 560 萬 3,145 元。依「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」規定，經營績效獎金應在用人費用支付限額內核給。以上用人費用暫照列，俟主管機關專案審核經營績效獎金定案後，依案辦理。

以上收支事項修正結果，增列其他營業收入1,385萬9,787元，其他營業成本3萬7,775元；減列金融保險收入4億3,039萬8,343元，金融保險成本4億1,632萬3,475元，業務費用25萬2,856元，收支互抵後，本期純益無列數，予以照列。

貳、盈虧撥補之查核：

該局係依照勞工保險條例及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等規定，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及職業災害保護營業收支結餘悉數列為提存（或收回）準備，又農民保險虧損依農保條例第44條規定，由主管機關撥補，另勞工保險、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護之行政事務經費，依勞、農保條例及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規定由政府撥付，故未有盈虧撥補事項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：

一、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：

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84億5,307萬1,885元，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結果，予以照列。

二、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：

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108億2,834萬3,764元，包括短期投資淨增5,300萬元，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1,123萬3,852元，增加基金及長期應收款107億5,289萬3,764元及增加固定資產1,121萬6,148元，均予照列。

三、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：

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27億7,416萬8,846元，包括短期債務淨增24億3,000萬元，其他負債淨增3億3,523萬8,846元及增加資本893萬元，均予照列。

四、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：

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3億9,889萬6,967元，係增加現金之數，予以照列。

肆、資產負債及業主權益之查核：

一、資產事項：

應收款項原列682億9,652萬9,274.38元，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4億1,611萬150元，核定為678億8,041萬9,124.38元。

二、負債事項：

(一)應付款項原列71億3,631萬1,938.63元，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21萬3,325元，核定為71億3,652萬5,263.63元。

(二)營業及負債準備原列5,800億3,210萬4,936.37元，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4億1,632萬3,475元，核定為5,796億1,578萬1,461.37元。

三、業主權益事項：

業主權益原列16億3,538萬4,344.64元，包括資本13億7,278萬6,714.52元，資本公積2億6,259萬7,630.12元，均予照列。